

导师：于明诠

史学·中国书法·书学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学术期刊数据库
National Social Sciences Database

两汉碑刻署名考略

薛浩

【摘要】汉代碑刻是我国碑学书法史的第一座高峰，出现了大量成熟碑刻，摩崖、石经等石刻书法。然而有关汉碑署名的学术关注较少，笔者在前人研究成果之上，就汉碑署名的体例格式、署名者身份、署名存疑、署名意义等相关问题展开补遗，不免有见之见，旨在抛砖。

【关键词】汉碑署名 身份 存疑争议 意义

汉碑作为我国碑学发展史的第一座高峰，出现了成熟的碑刻、摩崖、石经等书法艺术形式，同时汉碑文亦成为文字艺术渊藪。然有关汉碑署名著述吉光片羽，据考证，汉代署名碑刻整体不多，且东汉多于西汉，尤其在东汉中期愈加集中。其一，西汉学术中心以中央官学为主，东汉时突出个人地位，从而西汉碑石凤毛麟角，立碑风气盛行于东汉，且对碑铭书撰、署名等要求日臻提高，其次，西汉时人崇尚质朴无华，「人们生产、生活、狩猎、锻炼，全力追求事功、财富，朴实而豪爽，远没有为沽名钓誉的虚饰之风和皓首穷经的书呆子习气所腐蚀。」因而东汉标榜名节、崇尚仁爱，从而树碑刻石风气应运而生，撰文、书丹、凿刻等亦成惯例。除此之外，汉献帝建安十年，曹操以天下凋敝，实行禁碑律令，曹丕建九华殿所用殿基为洛阳故碑铺成。从而，一时立碑风气骤减，碑刻署名作为汉字入石同样受到影响。本文中，笔者将汉碑大致分为墓碑、功德碑、祠庙碑、摩崖、画像石、阙铭墓表及

黄肠石等数种形式。然后就汉碑署名问题，略加申说，冀望获得方家指正。

汉碑署名的体例格式

汉代碑文作为特殊的文体形式，难免程式窠臼，署名作为碑文不可分离的内容亦是如此。柯昌泗先生《语石异同评》对碑刻书人署名作有以下记载：

石刻题撰书人名，汉晋六朝初无定式。或在文中，樊敏碑是也。或在文末，武班碑是也。或在夹注中，衡方碑是也。或在碑阴，西狭颂是也。或在碑侧，北齐西门豹祠是也。或另刻于下方，刘开国造乌垒城记是也。至唐，始以分列标题之下，为通行之式，以至近代。其有不用此式者，则为异制。^[1]

笔者在此从人物署名的体例格式上，试作以归纳总结，查阅相关资料，在此大致罗列几种常见署名句式：

- 1 《××××》，书佐△△△字○○○
例：《孟孝琚碑》，书佐黄羊字仲兴
- 2 《××××》，从史△△△字○○○
例：《西狭颂》，从史位下辨仇靖字汉德书文
- 3 《××××》，△△△造书
例：《南安县长王君平乡道碑》，兼户曹掾何童、史道兴造书
- 4 《××××》，石工△△△书
例：《樊敏碑》，石工刘盛息书
- 5 《××××》，防东长△△△字○○○
例：《武班碑》，防东长齐国临邛纪伯允（字）书
- 6 《××××》，石师△△△
例：《白石神君碑》，石师王明
- 7 《××××》，门生△△△字○○○
例：《衡方碑》，门生平原乐陵朱登字仲□□
- 8 《××××》，书此△△△
例：《羊窰道碑》，书此盛巨

（注：×：碑名；△：人名；○：字、号）

汉碑署名者的身份分类

1 书佐

汉碑署名者的身份定义中，「书佐」是主要阶层。《后汉书·百官志》郡下本注云：「阁下及诸曹各有书佐，干主文书。」^[2]意即书佐为地方郡国行政机构中的书记秘书，因属州郡长官亲近属吏，所以称之为「书佐」，具体负责起草和缮写文书，即指碑刻文字的撰写和誊抄，书佐虽为缮写碑文的小官，但与前述作为署名主流阶层并不矛盾。

不少专家认为「书佐」只负责缮写，沃兴华先生对此提出了自己的观点。他认为，从大量出土汉简分析，文书署名格式常见惯例为：「掾某、属某、书佐某。」^[3]（掾，属是佐治官吏）。以《居延新简》的两枚汉简为例，其中简四四四的署名为：「掾阳守，属恭，

书佐况」, EPH2.71A的署名为:「授阳守、属恭、书佐丰。」因沃先生分析西简书风迥异,由此证实必出自不同书佐之手,并且推断凡书佐签署的文书必定是其所写。笔者以为,汉简和汉碑作为不同书法形制,不论是包含署名及其他特征体式,都具有时风影响下的趋同性。然汉简书写的工具材料属于「墨迹书法」,与汉碑有明显差异。那么,两者书佐署名是否一致,还需进一步考求。

2 从史

《汉书·倪宽传》载:「……时张汤为廷尉,廷尉府尽用文史法律之吏而宽以儒生在其间,见谓不习事,不署曹,除为从史,之北地视畜数年……。」因事实上,「从史」是一种闲散官吏,若按汉代官制划分,系汉代官员的从属,也称「从吏」。主要负责各府内的日常事务,没有正式编制,职位低微。

汉碑署名实例中,以「从史」冠名的有《西狭颂》《郾阁颂》等:《西狭颂》(从史位下辨仇靖字汉德书文)。其中,「从史」为撰文者的身份,「下辨」为古地名,汉设「下辨道」,属于武都郡(今甘肃成县),《郾阁颂》(从史位下辨仇靖字汉德为此颂,故吏下辨仇靖字长书此颂)同理。据申晓君先生《甘肃古代书法与「敦煌风」》一文阐释,《西狭颂》的撰文者仇靖可能是李翁委任武都郡太守时发现的当地人才,然后又自行委以仇靖其他事务,即仇靖是李翁麾下自行任命的官吏,不难看出仇靖是非正式体制的工作人员,至于缘何为《西狭颂》撰文,个中原因当另作深究。

3 门生

东汉大力提倡经学,求学之风日渐盛行,导致大量豪门贵族入身太学,且随之涌现出「门生」这一群聚性团体。「门生」和「弟子」相比,老师对其传授知识的方式大有区别,弟子直接受业于业师,而门生则仅仅挂名注册,甚至数年内不见老师,就学业而言并无直接获益。

所以,汉碑中以「团体」形式出现的门生署名,一定存在其他原因。首先,门生立碑被视为规模成熟的社会现象,其次,门生的职业更加自由,更有甚者没有职业,

且在汉碑署名中多与「故吏」出现。如东汉汉安二年所立《北海相景君铭》记述了益州太守北海相景君逝世后,门生故吏为称颂其功德而建碑之事,《孔宙碑》更是例证了门生多达四十三人的署名规模。

弟子、门生等与业师的关系体现了封建时期人仕求达的政治心理,门生借拜主显赫的声望,甚至在主从关系中出现了荒唐的「君臣父子之义」,其作为汉碑不可抹除的敏感性身份署名,掺杂着以申感激的虚荣心理。

4 故吏

「故吏」一词常见于秦汉史籍和碑刻简牍中,一般有三种不同内涵:旧时属吏,着重强调故吏和旧时吏的政治关系,曾担任过官吏的人,主要是针对原官署而言,由于升迁、调任、贬职等诸多原因,不再是以前某一行政单位的官吏,不过仍有可能有其他官署之吏,原为官吏现已不是的人,指不再享受朝廷俸禄,下野为民。

汉碑署名中的故吏,多指原为官吏现为庶民的人,与碑主并无直接从属关系,只是为了感戴碑主,从而依附于他,有浓郁的私交意味,与「门生」的情况殊途同归。《后汉书·袁绍传》云:「袁氏树恩四世,门生、故吏遍布天下。」即可为佐证。一八七五年于曲阜出土的《阳嘉残碑》碑阴有大量故吏署名,《汉泰山都尉孔宙碑》碑阴同样有门生、故吏等六十二人题名。此外,据李迎春先生考证,东汉碑刻中还有极少数故吏从事行政事务的记载,不再赘述。

5 长

《汉书·百官公卿表》载:「县令、长,皆秦官,掌治其县。」因又因「汉袭秦制」,所以就「长」这一官职而言,在秦汉之际,不论是行政疆域还是管辖范畴,几无二致。另外,关于「长」与其他不同官衔,其官印佩系的丝带颜色均有讲究,同样可以作为区分职位大小的依据,「凡吏秩比二千石以上,皆银印青绶……秩比六百石以上,皆铜印墨绶……比二百石以上,皆铜印黄绶。成帝阳朔二年除八百石、五百石秩。绥和元年,长,相皆黑绶。」由此可见,「长」的官印佩系丝色为黑,属于汉代官

吏中级别低微的配色。

汉《武班碑》署名「防东长齐国临菑□纪伯允书。」其「防东」为古地名,春秋时称西防城,东汉置「防东县」,因在西防之东而得名。元嘉三年所刻《郎中王政碑》有记:「仰不(缺六字)守防东长,威(缺)双行,帅下以俭……」是碑所载的「防东长」应与《武班碑》所署为同一地名。

汉碑署名者的身份比较复杂,除上述书佐、从史、门生数种以外,还有中郎令、功曹等。在本文中笔者就常见署名人物身份试作归总,尽剔快收罗之功。

汉碑署名的其他问题

1 有存疑争议的署名

由于汉碑历时漫长,所以造成部分碑文漫漶难辨。其次,即使字口清晰的碑刻,如果不具备古汉语句读等专业能力,要想理清署名也是束手无措,如此种成为部分汉碑署名模棱两可的原因。在这部分,笔者就统计的汉碑署名中存疑最多、争议显著者作以把梳。

《三公山神碑》,隶书,碑阴有署名「掾琦□国书。」因碑文残泐剥蚀,「琦」字之后为何者已不能辨认,故大多以「琦□国」为该碑刻的书丹者,但古时没有「琦」姓,所以此解不妥。结合前文署名身份中「书佐」部分所述,按沃兴华先生之论,「掾」字后的「琦」应属「名」,而非姓。就此推测「琦」后所缺应该是「掾」,「琦」就变成了该碑的两位书丹人了。另外,在汉碑署名习例中,不署姓者极其少见,「书名不书姓者,以位列三公」回。就《三公山神碑》的书名身份「掾」,本不在三公之列,其署名不过是汉碑中的一朵奇葩。

《樊敏碑》,隶书,该碑颂词之后空有一行,有碑文署名:「建安十年三月上旬造,石工刘盛息悛书。」因「刘盛息悛」相连而无间隔,所以该碑书丹人则成了疑惑。《书史会要》载刘悛为汉代书家,洪适认为,该碑



杨淮表记拓片 选自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
《杨淮表记》

由刘盛刻，子刘操书，本句句读应为：「石工刘盛，息操书。」康有为亦持此观点，故他们均认为「息」当「子」义讲，笔者以为，对「息」字释义的牵强附会，正是此观点不成立的原因所在。

另外台湾博物馆《樊敏碑》拓片的句读为：「刘盛刻，息操书。」这里将「息」作姓来讲，然宋《百家姓》中没有「息」姓，只有《姓氏》所载的西周分封诸侯国有息国，以国名为姓，此观点比之洪氏稍合乎情理。

郭沫若《题王晖石棺青龙图》诗云：「石工堂室列姓名，曰惟刘盛字息操。」郭氏认为该碑的书丹、镌刻人都是刘盛，依前文石工代书丹的先例无误，但将「息操」作为「刘盛」表字又依据哪里？对此，徐畅先生申述汉人喜用吉语，正如瓦当文字「千秋万岁」，「操」本义为「愁」，而「息操」则有抑愁用意。

《杨淮表记》，石刻末行有云：「黄门同郡下玉，字子珪，以熹平二年二月廿二日谒归过此，追述勒名，故赋奉纪。」关于《杨淮表记》的书丹者，康有为在《广艺舟双楫·本汉第七》中称：「《杨淮表记》摩崖润泽如玉，出于《石门颂》，而又与《石经》近，但疏荡过之，或出中郎之笔。」^[1]即认为蔡邕是该碑的书者。

康氏的推论有违事实，若将《杨淮表记》的书法风格与《熹平石经》比较则相去甚远，其艺术水准不可相提并论，故绝非蔡氏书撰。另汉中博物馆研究员刘洁在

其《〈杨淮表记〉摩崖考述》中认为该摩崖的书，撰者均为下玉，而王力春先生《汉魏南北朝石刻书人考辨》称：「至于刻者，后文明有「定远□□□□造」，王氏认为《杨淮表记》的撰文者是下玉无疑，但刻者是另外两人。所以，《杨淮表记》署名「下玉」者，是撰是书仍难以盖棺。」

2 崇古心理产生的伪托署名

书法史伪托名人作书屡见不鲜，伪造者通过妄造名号因缘附会，从而借古人名气附庸风雅，谋取私利。

在汉碑伪托署名中，传为蔡邕书撰者不胜枚举，仅《全后汉书》载，蔡邕为有名姓者撰碑就有二十五篇，再加上其他附会者多达六七十篇，蔡氏所撰碑刻辞采雅泽，文风典正，显示了其超拔的文学造诣。传为蔡邕书丹的《熹平石经》是其代表作，《熹平石经》是熹平四年至光和六年在洛阳所刻的官方石经，历时整整八年，碑石内容是官定儒家经书，刊刻工程浩繁，共约二十余万字。马衡《凡将斋金石记》云：「以一一人之力写金碑两面之字，事实上恐不可能。」^[2]而且，就《后汉书》所记，蔡邕只是该石刻主事者，同奏立碑的还有堂溪典、杨赐、张驯等人。今人多认为是其书丹的原因，仍然是囿于蔡氏的才学博通。

除附会蔡邕为书撰者外，汉时其他文人，如扬雄、孔融、祢衡、崔瑗等均成为汉碑伪托书撰的对象，伪托名人撰

书的臆造之风不排除时人的崇古心理。其次，以蔡邕为首的众多汉代艺术家，其社会地位和影响不同凡响，作为特殊的文化现象，在弘扬孝道、教化民众的立场来看，借贤能之名的伪署也有可取之处。

汉碑署名的意义

汉碑署名多见于石刻碑阴，相较碑阳内容略显偏隅，但署名格例提供了书法知识的一般模式。例如，在汉碑署名中常见「某撰」「某书」「某刻」等仍为今所用。而且，兼任碑刻撰、书职事的人员，正是现今书家「撰并书」署名的落款沿袭。另外，汉碑作为一种志墓文体已相当成熟，而参与撰文的作者，又凸显了其文学意义，从完整的文学作品角度来看，不署作者难免留有遗憾，撰者署名则保证了碑文完整性。而且，撰者署名对汉代碑文乃至汉代文学创作群体的研究也具有一定的史料价值。

注释：

- [1] 金春峰. 汉代思想史[M].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6.
 - [2] 柯昌泗. 语石异同评：卷六[M]. 北京：中华书局，1994：421.
 - [3] 范晔. 后汉书[M]. 北京：中华书局，1965：3621.
 - [4] 汉兴. 碑版书法[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5：5.
 - [5] 班固. 汉书[M]. 北京：中华书局，1962：28，742.
 - [6] 范晔. 后汉书：卷七十四：表纪刻表列传上[M]. 北京：中华书局，1965：2375.
 - [7] 叶奕范. 金石录补续跋[M]. 北京：中华书局，1985：9.
 - [8] 康有为. 广艺舟双楫：本汉第七[M]. 上海：上海书画出版社，1981：114.
 - [9] 马衡. 凡将斋金石记[M]. 北京：中华书局，1977：231.
- 作者单位：山东艺术学院美术学院（二〇一七级在读硕士研究生）
本文责编：施泽